证券代码:002591 证券简称:恒大高新 公告编号:2018-046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22日下午1:30,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现场会议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及议案等文件已于2018年5月18日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星河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其中董事陈遂仲因公出差委托董事胡恩雪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终止收购奇热信息的议案》

由于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业务调整的原因,公司就本次购买资产的交易条款未能与交易对方达成一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收购奇热信息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终止交易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关于终止收购奇热信息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91 证券简称:恒大高新 公告编号:2018-047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收购长沙奇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交易概述

2018年1月10日,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恒大高新"、"甲方")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股权)的框架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曹振军、戴菊胜(以下简称"交易对方"、"乙方")签订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股权)的《框架协议书》(以下简称"框架协议"),公司或公司指定的主体拟收购交易对方所持的长沙奇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热信息"、"目标公司")84%股权,最终收购主体由各方在签署正式协议时协商确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11日发布的《关于签订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股权)的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

二、终止原因

由于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业务调整的原因,公司就本次购买资产的交易条款未能与交易对方达成一致,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终止收购奇热信息的事项。

三、审议程序

2018年5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收购奇热信息的议案》。

四、终止收购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签订的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股权)框架协议属于双方意向性约定,各方未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协议,经友好协商,交易各方均不对本次终止收购奇热信息的事项承担违约责任。

公司收购长沙奇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项目是公司目前业务外的投资项目,终止实施本次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时公司将继续寻找合适的企业进行合作,为自身的长远发展而继续寻找战略合作机会,进一步推进公司的产业协同和战略转型。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91 证券简称:恒大高新 公告编号:2018-048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22日下午2:00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现场会议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及议案等文件已于2018年5月18日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建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终止收购奇热信息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由于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业务调整的原因,公司就本次购买资产的交易条款未能与交易对方达成一致,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终止收购奇热信息的事项。

本次终止交易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关于终止收购奇热信息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91 证券简称:恒大高新 公告编号:2018-049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5月22日(周二)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5月21日(星期一)下午 15:00 至2018年5月22日(星期二)下午 15:00。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21日下午15:00至2018年5月22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金庐北路88号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朱星河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142,877,54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6.598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112,001,61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6.528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30,875,92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0.0699%。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8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26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8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261%。

中小股东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3.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提案:

1、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2,877,54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2、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2,877,54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3、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2,877,54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4、审议通过了《2017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2,877,54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5、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2,877,54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8年审计机构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2,877,54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陈椿、康敏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五、备查文件

1、《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1928 证券简称:凤凰传媒 公告编号:2018-021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5月2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湖南路1号凤凰广场B座2701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856,535,10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2.951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张建康主持。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方式与网络投票方式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由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3人。出席会议的董事分别为:张建康、孙真福、余江涛;董事周斌、王译萱、单翔,独立董事杨雄胜、应文禄和罗戎因在外地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刘浩出席会议,监事汪维宏、林海涛因在外地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徐云祥出席本次会议;财务总监吴小毓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56,245,467	99.9843	289,640	0.0157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56,245,467	99.9843	276,740	0.0149	12,900	0.0008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7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56,245,467	99.9843	276,740	0.0149	12,900	0.0008

4、议案名称: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56,245,467	99.9843	276,740	0.0149	12,900	0.0008

5、议案名称:关于《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53,253,661	99.8232	3,268,546	0.1760	12,900	0.0008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56,263,467	99.9853	258,740	0.0139	12,900	0.0008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56,264,467	99.9854	257,740	0.0138	12,900	0.0008

8、议案名称:关于终止实施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并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56,264,467	99.9854	257,740	0.0138	12,900	0.0008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与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043,409	81.0527	698,540	18.6036	12,900	0.3437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56,245,467	99.9843	276,740	0.0149	12,900	0.0008

1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56,245,467	99.9843	276,740	0.0149	12,900	0.0008

1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56,245,467	99.9843	276,740	0.0149	12,900	0.0008

13、议案名称: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56,245,467	99.9843	276,740	0.0149	12,900	0.0008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4.01	关于选举陈志斌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1,856,245,911	99.9844	是
14.02	关于选举丁超华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1,856,245,911	99.9844	是

(三)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852,780,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3,483,209	92.7656	258,740	6.8908	12,900	0.3436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2,330,606	97.2663	52,600	2.1952	12,900	0.5385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152,603	84.8286	206,140	15.1714	0	0.0000

(四)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3,483,209	92.7656	258,740	6.8908	12,900	0.3436
7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3,484,209	92.7922	257,740	6.8641	12,900	0.3437
8	关于终止实施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并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484,209	92.7922	257,740	6.8641	12,900	0.3437
11	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465,209	92.2862	276,740	7.3702	12,900	0.3436
1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465,209	92.2862	276,740	7.3702	12,900	0.3436

(五)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九涉及关联交易,本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股东凤凰集团-华泰联合证券-16凤凰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作为关联方回避了表决。

2、议案12是需要以特别决议审议的议案,该议案获得的有效表决权超过了股份总数的2/3,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法德永衡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美柯、李彤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18-083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山东科兴药业有限公司部分长园集团股份转让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在深圳证券期货业纠纷调解中心的组织下,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沃尔核材")与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集团")就长园集团控制权纠纷事项接受了调解。经调解,双方本着互谅互让原则达成了和解,并于2018年1月9日签署《和解协议》。

根据该等《和解协议》,长园集团同意向沃尔核材转让长园电子(集团)有限公司75%的股权;同时沃尔核材同意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将所持长园集团部分无限售流通股共计7,400万股以16.8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山东科兴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兴药业"),股份转让价款合计为人民币124,320万元。

2018年1月9日,公司与科兴药业共同签署了《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与山东科兴药业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合同》(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合同》")。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内容。

2018年1月12日,公司收到科兴药业向公司支付的诚意金人民币1,000万元,并在《股份转让合同》生效后转为本次股份转让价款。

二、交易进展情况

2018年5月22日,公司收到科兴药业向公司支付的部分股份转让款人民币4.4亿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累计收到科兴药业向公司支付的股份转让款为人民币4.5亿元。

本次股份转让事项后续如有进展,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2475 证券简称:立讯精密 公告编号:2018-030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时间:2018年5月22日(星期二)15:00

2、会议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清溪镇青皇村青皇工业区葵青路17号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来春女士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8人,代表股份1,655,262,95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3,172,962,197股的52.16775%。其中,参加本次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1人,代表股份1,580,796,41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9.82084%;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并进行有效表决的股东共17人,代表股份74,466,53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34691%。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了议案7和议案9,其他议案均以普通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1、审议通过《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同意通过《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655,262,957股。同意1,655,262,7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999%;反对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001%;弃权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26,798,507股。同意126,798,30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984%;反对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016%;弃权0股。

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同意通过《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655,262,957股。同意1,655,262,7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999%;反对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001%;弃权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26,798,507股。同意126,798,30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984%;反对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016%;弃权0股。

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同意通过《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655,262,957股。同意1,655,262,7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999%;反对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001%;弃权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26,798,507股。同意126,798,30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984%;反对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016%;弃权0股。

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通过《2017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同意通过《2017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总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655,262,957股。同意1,655,262,7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999%;反对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001%;弃权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26,798,507股。同意126,798,30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984%;反对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016%;弃权0股。

表决结果: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同意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655,262,957股。同意1,650,291,63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69967%;反对4,435,0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26793%;弃权536,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324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26,798,507股。同意121,827,18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6.07936%;反对4,435,0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3.49769%;弃权536,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42295%。

表决结果:通过。

6、审议通过《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同意通过《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655,262,957股。同意1,655,262,7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999%;反对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001%;弃权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26,798,507股。同意126,798,30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984%;反对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016%;弃权0股。

表决结果: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同意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655,262,957股。同意1,655,262,7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999%;反对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001%;弃权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26,798,507股。同意126,798,30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984%;反对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016%;弃权0股。

表决结果: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同意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655,262,957股。同意1,654,190,3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3520%;反对1,072,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6480%;弃权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26,798,507股。同意125,725,90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15409%;反对1,072,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84591%;弃权0股。

表决结果: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同意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655,262,957股。同意1,655,262,7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999%;反对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001%;弃权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26,798,507股。同意126,798,30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984%;反对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016%;弃权0股。

表决结果: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同意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655,262,957股。同意1,655,262,7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999%;反对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001%;弃权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26,798,507股。同意126,798,30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984%;反对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016%;弃权0股。

表决结果: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需要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四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一表决。

11.01 选举王来春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得票数为1,612,635,785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得票数为84,171,335票。

表决结果: 王来春女士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王来春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2 选举王来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得票数为1,612,181,785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得票数为83,717,335票。

表决结果: 王来胜先生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王来胜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3 选举李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得票数为1,612,181,785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得票数为83,717,335票。

表决结果: 李斌先生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李斌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4 选举叶怡伶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得票数为1,612,181,785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得票数为83,717,335票。

表决结果: 叶怡伶女士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叶怡伶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需要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本次股东大会的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一表决。

12.01 选举林一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得票数为1,613,594,684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得票数为85,130,234票。

表决结果: 林一飞先生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林一飞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02 选举许怀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得票数为1,613,254,184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得票数为84,789,734票。

表决结果: 许怀斌先生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许怀斌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03 选举张英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得票数为1,613,254,184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得票数为84,789,734票。

表决结果: 张英女士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张英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需要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本次股东大会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逐一表决。

13.01 选举夏艳容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得票数为1,610,624,647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得票数为82,160,197票。

表决结果: 夏艳容女士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夏艳容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13.02 选举莫荣英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得票数为1,613,254,183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得票数为84,789,733票。

表决结果: 莫荣英女士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莫荣英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顾明珠、陈震宇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会章的股东大会会议纪要;

2、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18-082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注册成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11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大安市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2,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吉林大安牧原农牧有限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5月12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日前,上述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吉林大安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住 所:吉林省白城市大安市叉干镇六合堂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882MA158HQN7Y

法定代表人:李亚杰

注册资本:贰仟万元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畜禽养殖及销售,良种繁育,粮